

報到切結書

本人_____參加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
114 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甄選獲錄取，茲依學校規定辦理
報到手續，報到後不再報考桃園市其他學校體育班，若有違
背，願意被撤銷其他學校體育班錄取資格。特此切結

此致

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_____

父母(或監護人)簽章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(日)_____

(手機)_____

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20 日